

雷州市民政局文件

雷民〔2022〕359 号

签发人：豪 聪

雷州市民政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以来，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和全市法治政府建设部署，结合民政工作实际，围绕社会组织监管等重点工作，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扎实推进法治民

政建设各项工作，提升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取得积极成效。

一、坚持思想引领，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我局切实加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的重要论述和重要讲话精神，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组会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采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专题讲座、干部职工教育、党支部“三会一课”等方式，今年来组织集中学习了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中央、省、湛江市法治政府建设决策部署文件精神 5 次，统一了学法、用法认识，形成了学习常态。

二是实现学法常态化、制度化。制定了《雷州市民政局公职人员学法用法制度》《雷州市民政局领导班子 2022 年度学法计划》，同时，在全系统开展“学法治·讲业务”活动，局领导和股室负责人带头讲授《民法典》《安全生产法》《未成年人保护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发放法律法规应知应会 200 余份，通过领导干部学法的引领示范作用，带动全局共同学法，营造“人人学法，人人守法”的学习氛围。

三是加强组织领导。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人事变动情况，调整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股室、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股室和下属单位配合抓的工作局面，有力推动法治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印

发了《雷州市民政局 2022 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等，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年度全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做到有部署、有计划、有总结。

二、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落实“谁执法 谁普法”责任制

我局有针对性地向开展政策宣讲和普法，做到重点时间重点宣传、重要法律重点宣传。

一是在清明节期间倡导文明祭祀、绿色祭祀，自觉抵制低俗的丧葬陋习，累计出动殡葬宣传车 58 次，发放殡葬改革、移风易俗、惠民殡葬政策宣传材料近万份。

二是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活动 3 场，举办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培训班 2 期，把《未成年人保护法》《民法典》等与儿童相关的法律法规作为宣讲重点，提升家庭监护主体责任意识，做好儿童关爱保护工作。

三是派发了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政策宣传手册 5000 份，在全市各村（社区）范围内发放、张贴，大力宣传各项民政局政策，畅通困难群众获知救助政策的渠道。四是结合民政执法行为开展普法。利用“6.19 全国社会救助日”组织开展以“大爱寻亲·温暖回家”为主题的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活动，发动“双百”社工力量在村（社区）开展普法知识讲座 12 场次，还利用开展打击非法社会组织专项行动、低保核查、探访孤儿、入户走访、禁毒宣传等契机开展普法，受众 1280 人次，增强群众法治意识。

三、严格规范行政决策，强化权力制约监督

一是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等各方面的监督，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全部经局党组会议集体讨论、决定，相关程序符合法律规定。同时，通过建立内部控制长效机制，强化权力的制约。

二是及时更新修订《雷州市民政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标准和目录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执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2022 年度我局没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未以市政府和本局的名义印发规范性文件。

三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我局与有专业背景和丰富经验的律师事务所合作，签订《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合同》，外聘律师作为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审核合同、参与重大项目研究等服务，确保各类行为依据合法、程序合法。

四是依法依规及时公开部门信息。以社会救助、养老慈善、儿童福利、社会事务、婚姻登记等民生事务为重点，将各项业务依据的法律法规政策和国家、省、湛江市规范性文件在政府门户网站依规公开。2022 年，我局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中主动公开信息共 55 条，主要内容涉及政策解读、部门预决算、工作动态及民政局职责范围、机构设置等依法应当公开的各类信息。

四、依法履行行政职能，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依法规范防疫物资和资金的捐赠、受赠和管理使用。本土疫情发生后，我局联合市慈善会广泛动员社会力量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对接收到的资金，根据捐赠者意愿，交由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统筹使用或拨付到受赠单位，接受社会监督，确保

每一笔资金的收支公开透明、使用合规。

二是加强民政工作人员依法持证执法，今年共有 18 名工作人员换领执法证，进一步提升了民政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三是努力提升依法管理社会组织水平。全面启用国家社会组织法人库，社会组织赋码换证工作统一由全国社会组织政务管理平台完成，全市 393 家社会组织使用印有统一信用社会代码登记证书已达 100%，社会组织建设工作实现了全程网络化监管；对依法登记的全市性社会组织进行年度工作报告检查，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雷州市民政局关于全市性社会组织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情况的通报，年审参报率达 91%；加大对各社会组织违法行为的整顿力度，约谈 1 家未经登记擅自以社会组织的名义开展活动的负责人，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3 份。

四是认真贯彻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发布了《雷州市民政局关于适用广东省民政厅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的公告》，让执法更有温度。

五是规范办理行政审批事项。我局有 16 政务服务事项在市政务服务中心实现集中办理，并进一步对全局办事流程、办事指南、资料清单等进行优化。

六是全面建立民政权责清单，对照民政职责和上级政策新变化，对民政部门的权力进行依法理顺和规范。

七是严格按照“三项制度”方案内容，在行政执法公示平台录入行政许可信息 48 宗，行政检查 16 宗、行政处罚 0 宗。

五、2022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我局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全局执法、学法、普法工作亲手抓，重点部署，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不断提高民政执法水平。团结带领全局干部职工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决策部署，认真学法、秉公用法，推动我局法治建设取得新成效。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紧密结合民政职责，不断强化全局党员干部、职工法治意识。通过党组会、局长办公会及时研究解决全局法治建设有关重大事项，对民政领域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督办。

六、完善信访制度，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我局紧紧围绕民政中心工作，认真做好政策解答和说服教育工作，耐心倾听群众诉求，及时排查和化解矛盾纠纷。坚持认真答复信访件，今年来收到群众信访件 26 件，已全部办结，并安排 1 专职干部长期驻市矛调中心，负责信访接待工作；受理 12345 市民热线 68 宗，100%办结；出庭应诉 2 宗，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

七、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今年以来，我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采取了多种有效措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工作上还存在一些问题和差距，主

要体现在：一是民政法治工作人才队伍与法治政府建设要求不相适应，具有法律专业素养的工作人员少；二是执法人员执法经验不足，部分干部职工对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等法律条规的学习掌握不足，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健全机制、创新管理、规范执法、强化宣传，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民政法治建设的能力和水平。

（一）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执法能力。要健全行政执法人员定期培训制度，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工作人员学习法律法规，有效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

（二）强化法治教育，提高法治意识。继续落实干部职工集体学法制度，着力提高民政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发展、维护稳定的能力，丰富普法宣传教育形式，提高群众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营造自觉遵守与执行法律的良好氛围。

（三）完善民政领域执法工作机制，规范执法行为。一是强化联合执法机制，推动与其他部门之间的“横向联通”。二是规范完善行政执法权力运行流程，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执法办事，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及时将执法信息在网上录入，保障程序公平正义。

（四）加强民政普法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创新普法宣

传教育形式，加大对民政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宣传力度，围绕难点、热点民生工作，强化民政普法宣传教育，将普法活动渗透到民政工作全过程。利用重大时间节点向社会公众特别是民政服务对象宣传普及现行民政法律法规政策，提升民政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效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